

证券代码：430073

证券简称：兆信股份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投资经营决策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体董事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其组成人员。根据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

一、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刘芳兰（独立董事）、崔志宏（独立董事）、刘杉（董事），会计专业人士刘芳兰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

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二、备查文件目录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